

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慈溪村鲫鱼塘、竹尾坑（土名）用地占用耕地耕作层剥离再利用方案编制技术服务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慈溪村鲫鱼塘、竹尾坑（土名）用地占用耕地耕作层剥离再利用方案编制技术服务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人民政府 地址：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人民街79号
3	中介服务名称	测绘服务咨询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测绘单位乙级测绘资质证书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中介服务机构以有偿的形式完成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慈溪村鲫鱼塘、竹尾坑（土名）用地占用耕地耕作层剥离再利用方案编制技术服务工作。中介服务机构必须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、《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〈非农建设占用水田耕作层剥离再利用工作指引〉的通知》（粤国土

资耕保发〔2018〕37号）、《耕作层土壤剥离利用技术规范》（TD/T 1048-2016）以及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等文件的要求开展工作，并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完成项目业主委托的事项。具体工作内容如下：

（1）前期资料收集

根据广东省建设项目占用水田耕作层剥离再利用方案编制技术指引，现场踏勘剥离区和拟堆放点的位置、地形、运输路线等进行摸查。

（2）材料编制

编制项目占用耕地耕作层剥离方案，包括方案编制主要阐述耕作层剥离的项目的基本情况、区域选择、土方量计算、运输路线、组织方案、投资估算和资金保障等内容；图件编绘包括耕作层剥离现状图、项目分布图、剥离层断面图、剥离土壤储存区、运输路线等；表格制作包括建设用地占用耕地基本情况表、建设用地占用耕地耕作层剥离情况统计表等。

（3）跟进上报审核跟踪

协助完成方案的初审、论证等工作，将剥离

		方案随用地报批组卷材料上报，及时协助解决审批过程中遇到的技术问题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提供服务的时间：自合同签订起生效。提供服务的地点：新会区古井镇。合同履行方式为上门服务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 3. 计价标准：根据《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》（计价格〔1999〕1283号），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测算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整改、重新制作。
10	结算方式	以合同条款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，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。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

		<p>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，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。</p> <p>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，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，还应当履行债务。</p>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（或仲裁）的方式解决。——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，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，该条款无效。</p>
13	备注	<p>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</p>

		<p>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</p> <p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
--	--	---

